

证券代码：839485

证券简称：通银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通银沐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北京通银沐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倪躍洋、郑丽红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决定》【2023】141号

收到日期：2023年8月8日

生效日期：2023年8月4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措施类别：行政监管措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北京通银沐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倪躍洋	董监高	公司时任董事长
郑丽红	董监高	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公司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公司时任董事长倪躍洋、时任董事会秘书郑丽红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决定对北京通银沐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倪躍洋、郑丽红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应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影响。

（三）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对信息披露规则等法规的学习，依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北京通银沐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倪躍洋、郑丽红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决定》

【2023】141 号

北京通银沐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9 日